

证券代码：300418 证券简称：昆仑万维 公告编号：2016-093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为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6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6 月 8 日（星期三）14:0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6 月 7 日-6 月 8 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8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6 月 7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6 月 8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 A 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 A 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 A 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6 月 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西总布胡同 46 号明阳国际中心 B 座 11 层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

（一）《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身份证、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三）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1），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16 年 6 月 7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收）。邮编：100005（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登记时间：2016 年 6 月 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传真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五) 登记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西总布胡同 46 号明阳国际中心 B 座证券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 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西总布胡同 46 号明阳国际中心 B 座证券部。

联系人: 钱肖凌

电话: (010) 65210366 传真: (010) 65210399

邮编: 100005

(二)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 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六、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 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5.24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5418”, 投票简称为“昆仑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100
议案 1	《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00

(2) 填报表决意见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 2016 年 6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 100.00 元代表总议案, 1.00 元代表议案一, 以此类推;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 如议案一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 1.00 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 1.01 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 1.1, 1.02 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 1.2, 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1 股代表同意, 2 股代表反对, 3 股代表弃权。不同表决意见对应的“委托数量”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7 日下午 3:00, 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参会股东登记表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公司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本表复印有效

附件 3：授权委托书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_____作为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 2016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